

戲劇科教案

課題：戲劇是甚麼？

範疇：戲劇導論

級別：初中

學生人數：15-18

教學目標：

- (I) 知道戲劇堂的要求
- (II) 知道學習戲劇對他們的共通能力有提昇作用
- (III) 能說出“說話”加上“動作”是做戲的最基本要求
- (IV) 能說出組戲刻的四個重要元素，分別是劇本、演員、劇場和觀眾

課前準備：

- (1) 矇眼布一條
- (2) 手槍一枝（可用筆代替）
- (3) 鑽石一顆（可用任何小物件代替）

教學過程：

需時 (分鐘)	教學內容	教師備註 (改善建議或其他意見等)
30	<p>1. 介紹戲劇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介紹老師●進入禮堂要求●上堂要求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i) 需帶備物品(ii) 需穿制服種類(iii) 規則●介紹戲劇科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i) 戲劇功能(ii) 評分標準(iii) 戲劇教科書●同學發問問題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●上堂模式是要說明是否分班上堂？地點在哪？老師是誰？●評分準可分為(1) 上堂平時分、(2) 功課分和(3) 考試分。●老師介紹戲劇堂越詳盡，日後引起同學誤解的情況越少。

需時 (分鐘)	教學內容	教師備註 (改善建議或其他意見等)
20	2. 自我介紹 ●請參考《戲劇教育》第一冊單元二第二課活動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為了令每一位同學都有充份表演的機會，老師可著一位同學介紹自己，要求全班同學也跟著那同學的介紹方法再做一次，如此類推。
20	3. 盲俠與大盜 ●請參考《戲劇教育》第一冊單元一第一課活動	